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
-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2日下午15:30在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3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詹苏香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设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2年10月12日为授予日，向7名激励对象授予31.0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7.95元/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《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设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2 年 10 月 12 日为授予日，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88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7.95 元/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2 日